证券代码:001215 证券简称:千味央厨 公告编号:2026-024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千味央厨	股票代码	00121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原春	陈艳	
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红枫里 68 号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红枫里 68 号	
电话	0371-56978875	0371-56978875	
电子信箱	zqb@qwyc.pro	zqb@qwyc.pro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46,810,112.89	885,837,809.72	1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963,513.42	35,789,938.70	-1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670,199.95	34,092,822.07	-12.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5,784,970.53	29,309,500.25	158.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7	-10.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7	-10.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3%	1.95%	-0.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90,507,358.62	2,415,464,605.65	-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67,536,357.35	1,836,218,921.88	1.7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2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共青城城之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05%	39,882,000	0	不适用	0
深圳风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0%	3,207,633	0	不适用	0
YU NAN	境外自然人	2.13%	2,064,700	0	不适用	0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25%	1,218,000	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1.07%	1,035,511	0	不适用	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优质龙头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1%	692,800	0	不适用	0
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6%	643,180	0	不适用	0
承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SBC INTERNATIONAL	境外法人	0.59%	572,700	0	不适用	0
广发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绝对收益租合-04-R	境外法人	0.57%	554,800	0	不适用	0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55%	538,089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公司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1215 证券简称:千味央厨 公告编号:2026-031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德勤华永的前身是 1993 年 2 月成立的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2 年更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德勤华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德勤华永具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并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德勤华永已根据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德勤华永多年来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德勤华永首席合伙人为唐恣炯先生,2025 年末合伙人人数为 214 人,从业人员共 6,133 人,注册会计师共 1,161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270 人。

德勤华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38.97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4.18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4.30 亿元。德勤华永为 75 家上市公司提供 2025 年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2.35 亿元。德勤华永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金融业。德勤华永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与公司同行业客户共 2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德勤华永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符合相关规定。德勤华永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德勤华永及从业人员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德勤华永曾受到行政处罚一次,受到行政监管措施一次,受到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措施两次;十七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一次,两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一次,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一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并不影响德勤华永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韦仁飞女士自 2011 年加入德勤华永,主要从事审计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1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韦仁飞女士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12 年,为多家境内及境外上市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韦仁飞女士自 2023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蒋璨女士自 2003 年加入德勤华永,长期从事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8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蒋璨女士近三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蒋璨女士自 2023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白霄寒女士自 2018 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24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白霄寒女士自 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

2、诚信记录

以上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本所及以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8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5 万元。本期审计费用系按照德勤华永合伙人、经理及其他各级别员工在本次审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成本为基础计算确定,较上一期审计费用同比无显著变化。

2026 年度审计收费将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等综合考虑后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德勤华永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在查阅了德勤华永的基本情况、资格证照和诚信记录等相关信息后,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遵循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一致同意将续聘德勤华永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3、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1215 证券简称:千味央厨 公告编号:2026-028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春旺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附件:

刘春旺先生简历

刘春旺,男,1977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硕士学历。1999 年 6 月至 2000 年 7 月任安阳熊猫电器有限公司业务代表;2000 年 8 月至 2025 年 3 月历任郑州思念业务员、区域经理、分公司经理、大区经理、全国渠道总监、总裁助理;2025 年 4 月至 2026 年 4 月任中国双汇肉制品事业部副总经理;2026 年 5 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刘春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证券代码:001215 证券简称:千味央厨 公告编号:2026-032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三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三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下属子公司建设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下属三级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7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担保协议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后签订。

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本次担保中涉及的金融机构、担保方式、担保期限、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KAYA RASA SDN. BHD.(以下简称“Kaya Rasa”)

(二)公司注册号:202601007055(1669153-M)

(三)注册地址:MENARA SUEZCAP, UNIT E-13A-3A, TOWER 2, NO. 2 JALAN KERINCHI, GERBANG KERINCHI LESTARI, KUALA LUMPUR W.P. KUALA LUMPUR

(四)注册资本:RM 13,962,959.00

(五)公司董事:SUN, JIAN;HU, CHAO ;TEOH CHEN YEE

(六)成立日期:2026 年 2 月 16 日

(七)经营范围:MANUFACTURE AND PROCESSING OF FROZEN BAKERY PRODUCTS AND OTHER FOOD PRODUCTS N.E.C.; EXPORT OF FROZEN BAKERY PRODUCTS AND OTHER FOOD PRODUCTS N.E.C.; WHOLESALE AND RETAIL SALE OF FROZEN FOOD AND OTHER FOOD PRODUCTS.

(八)与公司关系:系公司的全资三级子公司

(九)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Kaya Rasa 资产总额 RM1201.95 万元、负债总额 RM23.1 万元、净资产 RM1178.85 万元;2026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RM0 万元、利润总额 RM-219.51 万元、净利润 RM-219.51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签订与上述贷款相关的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内容,由公司及全资三级子公司与银行在本次审议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遵守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且本次为三级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该公司的建设需要,有利于更好地推动其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无对外担保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1215 证券简称:千味央厨 公告编号:2026-034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9 月 15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15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15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9 月 10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二);

(2)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红枫里 68 号公司六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拟购买董责险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并修订相关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暨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提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本次股东会所审议的议案 1 涉及董事属于利益相关方,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且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议案 3 属于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 5 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董监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 年 9 月 14 日(上午 9:00 — 12:00,下午 13:30 — 17:00)。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或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出席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者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须在 2026 年 9 月 14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并请进行电话确认,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艳

联系电话:0371-56978875

传真:0371-56978831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红枫里 68 号

邮政编码:450000

5、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与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6、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务必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 17:00 前将登记信息发送至公司邮箱 zqb@qwyc.pro 并电话确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 8 月 29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215”,投票简称为“千味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9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 — 9:25,9:30 — 11:30 和 13:00 — 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15 日,9:15 —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9 月 15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拟购买董责险的议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并修订相关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5.00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暨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1215 证券简称:千味央厨 公告编号:2026-023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剑先生主持。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并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6 年半年度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24)。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2、《关于(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25)。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4、《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暨聘任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孙剑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5、《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6、《关于公司拟购买董责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拟购买董责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鉴于全体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7、《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并修订相关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暨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8、《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暨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9、《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0、《关于为全资三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为全资三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暨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2、《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决议拟于 2026 年 9 月 15 日(星期二)14:30 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4)。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5、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1215 证券简称:千味央厨 公告编号:2026-025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千味央厨”)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了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604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 12,748,487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6.2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89,999,978.36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0,757,309.9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79,242,668.46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德师报(验)字(24)第 00003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589,999,978.36
减:发行费用	10,757,309.90
募集资金净额	579,242,668.46
加: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	4,523,624.29
减:置换以自筹资金支付的预先投入项目金额	112,274,645.41
减: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不包括先期置换金额)	407,741,150.11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永久补流资金	0
期末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63,750,497.23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分别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及保荐机构中德证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2024年 1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0,160.38 万元及利息(具体金额以账户余额为准)向全资子公司芜湖百福源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百福源”)进行增资,用以实施“芜湖百福源食品加工建设项目”;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0,803.41 万元及利息(具体金额以账户余额为准)向全资子公司鹤壁百顺源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鹤壁百顺源”)进行增资,用以实施“鹤壁百顺源食品加工建设项目(一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的募集资金余额按要求转入子公司芜湖百福源、鹤壁百顺源募集资金专户,并办理了上述三个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同时,公司和子公司芜湖百福源作为甲方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及保荐机构中德证券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和子公司鹤壁百顺源作为甲方分别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及保荐机构中德证券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转入子公司芜湖百福源、鹤壁百顺源的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币种	存储方式	存放金额(元)
1	芜湖百福源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77270188000225834	人民币	活期存款	16,977,471.03
2	芜湖百福源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76230078801000003611	人民币	活期存款	7,699,401.9
3	鹤壁百顺源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371910254210002	人民币	活期存款	15,942,081.17
4	鹤壁百顺源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410150010110022801	人民币	活期存款	23,131,543.13
合计						63,750,497.23

三、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6 年 1-6 月,公司未发生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024 年 1 月 22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的收购味宝食品 80%股权自筹资金 41,411,342.24 元;2024 年 3 月 5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鹤壁百顺源食品加工建设项目预先投入工程款 46,640,894.04 元;2024 年 3 月 15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芜湖百福源食品加工建设项目预先投入工程款 24,222,409.13 元。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6 年 1-6 月,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6 年 1-6 月,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6 年 1-6 月,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结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均不存在超募资金。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